

國民外交小叢書

門戶開放之今昔觀

19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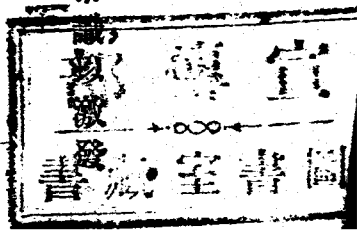
上海中華書局出版

MA  
D829.12  
43

1098

### 編輯凡例

- 一、此項叢書，在灌輸一般國民對外應具的歷史常識，以激發其愛國思想。
- 二、此項叢書，可供高級小學和初級中學歷史科的補充讀物。
- 三、此項叢書，可作通俗講演之資料。
- 四、文字力求淺顯，取材力求正確。
- 五、每種敘述一事實之始末，其相關之事實，則互見他種，讀者宜取參看。



3 1764 9195 3

# 門戶開放之今昔觀

(一)

「門戶開放」這四個字，是怎樣成爲一個名詞的呢？這可以說是二十五年來，遠東外交界所特有的一件事，也可以說是在世界上只有像我們中國這種國家才有這件事。

原來我們中國當甲午戰敗之後，貪狼餓虎的舊俄帝國，便挾其邀同德法的「三國干涉遼遠」之功，與李鴻章定了一種中俄密約。這密約乃是開始在中國劃定俄國底勢力範圍的。約中訂明許俄國在東三省開鑿，築路，駐兵；聘俄國人爲中國軍隊底



(南)

訓練官，租借膠州灣與俄國做軍港。此有名之「喀西尼密約」，不幸保守不密，忽被上海字林報突然披露，於是列國大譁。一八九七年，山東曹州府鉅野縣人民，因反抗基督教殺了兩個德國教士。德國政府便首先乘此機會，以巡洋艦五艘侵入膠州灣。這是明明白白要打破俄國底既得權利，均沾干涉遼遠的報酬。德使海靖於德軍占領膠州之次日，就向我國底總理各國事務衙門開談判，結果，中國以膠州灣租與德國，期限九十九年。並同樣的許其在山東築造鐵路及在鐵路左右三十里內開採鑛產。且聲明以後山東省內無論開辦何事，如須借用外款，聘請外人時，德人有優先權利。這樣一來，俄國自然要大不高興。第二年三月，

遂又將旅順大連兩港，租借與俄，定期二十五年，以抵俄國膠州灣之失。

只因當時歐洲底局勢，正在三國協商與三國同盟的對抗之中；而亞洲方面也因為英國要保持印度，俄國要覓得海外發展，兩國在在衝突；故列強對於國際間的平衡均勢，均不肯稍懈其注意。

而中國歷來與列強所訂的條約，又大都載有所謂「最惠國待遇」的條款；更足以資列強之藉口援引。俄德兩國現在既已捷足先得，打破了列強在遠東的均勢；那麼，爲了自國底立國安全，和國際地位之保持，英法諸國，自然是不能默爾而息而也要

來作相當的要求以爲抵抗了！從此，威海衛，廣州灣，九龍等相繼租借於英法；而長江流域劃歸英國勢力範圍，兩廣雲南劃歸法國勢力範圍，福建劃歸日本勢力範圍，且訂明不得租借或割讓於他國。光緒二十四五之間，中國底命運一時緊張得和一塊肉放在高俎之上，利刃之下一樣；「瓜分」「瓜分」之聲，不絕於耳！

實逼處此，那時中國除了閉目束手靜待宰割之外，沒有別法；而操刀怒視的列強也弄得除了競先下手以期各得肥腴之外，無可轉圜。其唯一可以排難解紛以出中國於危險者，在當時只有一個尙未捲入漩渦，屹立太平洋對岸，在那里旁觀着的美國。

美國是自從和中國交通以來，絕沒有行過什麼政治的侵略的。他底立國，又是標榜着「門羅主義」，不干預美洲以外的事的。所以當時只有他出來排解，在中國是素來感情好；在列強也可因其過去之表示而信其沒有別的野心和什麼用意。果然，他看不過遠東這種情形，遂於一八九九年八月至十一月之間，由總統麥荊來先復命了他底國務卿海約翰，向着有關係於中國的英，德，俄，法，日，意，六國宣言：「開放中國門戶。」是爲海氏宣言（Hay Doctrine）。所謂「門戶開放」一語，就從此出現於遠東外交界，而成爲中國對於列強的一種特別關係。

但開放中國之倡導，其源實始於英國。一八九八年三月英外務次官曾在英國議會爲此等演說；能以己國已爲對華競爭者之一，恐各國猜疑反對，故未提出。爲什麼英國自己有此設想呢？這是因爲十九世紀以來，工業革命之完成和資本主義底自然發展之教訓，叫他，以及世界上任何經濟進步至於機械工業的國家，曉得了近世的國家生活所需要的，不是政治的武力殖民之奏凱；乃是在怎麼樣移植己國底資本，獲得海外市場，以得長期的和平勝利。並不是美國人比英國人聰明，只是英國自己底老家，三島，立在歐洲，自從維也納會議以後，實際上便無法脫去歐洲大陸的連帶關係，展轉反側，已把自身陷於三國協商之中。



事勢上不得不在「均勢」中，爲國力之競爭；所以不能像美國那樣欲行便行。

美國窺破英國，乃至列國底這種心理，熟審了世界和時代底機運，本來自己底資本主義也一樣而且必然的正要求着中國的市場；遂樂得借了「正誼」和「公道」出而主張。所謂門戶開放底背景，實在只是這樣，我們且看美國底宣言原文，便可知道。

海氏宣言：

「合衆國政府，爲欲除去各國將來衝突諸原因，與謀各國商工業同等之利益，希望對於中國要求勢力範圍與利益範圍」

之諸國，承認左之三條件：

一 各國對於中國所獲之利益範圍，或租借地域，或別項既得權利，互不干涉。

二 各國範圍內之各港，無論對於何國入港商品，皆遵中國現行海關稅率賦課，由中國政府徵收。

三 各國範圍內之各港，對於他國船舶，不課本國船舶以上之入港稅；各國範圍內之鐵道，對於他國貨物，不課本國貨物以上之運賃費。」

門戶開放底全體首尾，便只是此三條規約。現在我們可就此加以綜合的研究。

在國際政治上，所謂門戶開放政策（Open Door Policy）本有兩樣的解釋。一，爲開放某種特定國家底門戶，這意義等於開放內地，容許外國人自由居住；日本現行之內地雜居，卽此。二，爲對於某國所已開放之門戶而維持其平等的開放利益，這意義就是所謂「機會均等」（Equal opportunity）。上述海氏宣言，只看他底條文，我們便可知道在實質上只是要維持各國在該宣言以前所已得的各種利益之平等。一八九九年九月二十一日駐英美使 Choate 致英政府書，說門戶開放爲英美兩國底商業社會所尋求；此主義乃是想叫各國於其所獲得的勢力範圍和利益

範圍以內，與各國民以通商航海之平等的待遇。一九一七年藍辛石井條約也曾說雙方政府應聲明在中國所謂門戶開放，以及關於商工業之機會均等主義而維持之。由此，則美國所仗義而執言的門戶開放，其應用的效果，便是：

一，所謂開放，乃開放各國在華所得利益和權力之門戶；並非開放中國內地之門戶。

二，開放各國在華所得利益和權力，乃所以免除各國各自壟斷其範圍內之經濟的利益與貿易市場，換一句說，就是變更甲國占甲地，乙國占乙地之事實，爲甲乙各國共占甲乙各地之意義。

三、固定（公認）各國以前在華所得之權利，以免各國時虞動搖；杜絕（公禁）各國以後各自競爭之衝突，以免列強間或致開釁。

四、因此，保全了中國，使不致在誅求無厭的趨勢中，遭遇瓜分之禍；把全部中國變為一個安然太平的公開的列強資本之消納市場。

這可算是資本主義底一個漂亮的外交，保全了中國，同時也保全了自身的利益。在政治上，算是避免了可以引起那三國協商與三國同盟的對抗局勢之歐洲以外的衝突。在經濟上，則不管各國底資本家以協議的形式而對於中國組成了一個有組

織的一致的聯合戰線。

(四)

自然，這保全中國即所以保全他們各國自己利益的門戶開放政策，在事實上，是實在救出了中國，我們當然應該承認；而且應該感激。倘若就儘着列強那樣你爭我奪地鬧了下去，則中國或者早已「不國」也未可知！何況其間還經過了庚子義和團那一役？然而「救」是誠然的救出了！中國底瓜分之禍，也誠然是因此而得免除了！不過中國國家的地位却還是沒有因之改善，並且還恐怕將因此而益陷於難以改善之境。這話說來很長，可以分兩方面來說：

第一，是門戶開放，保障了列強在華的已得權利；事實上遂使各國人民得以更加放心大膽地在其國家所已劃定的勢力範圍內，投資經營一切企業。自然我們也曉得各國資本家對華投資，本不必一定要有這個宣言，然後才肯從事。但因爲有了這個宣言，而使他們更加踴躍，更加銳進，則要是一種事實。從前德人之在山東，現在日本之在南滿，所有那種繁榮氣象，實在有一半是這個肯定列強既得權的門戶開放宣言之所促成。原來中國本是個最適於工商業經營的地方：一來是原料豐富，工資低廉；二來又剛剛缺少資本和相當的技術。加之中國和各國所訂條約，是允許外人在華設立工廠，並允許中外人民合辦各種公司。

的。所以自從門戶開放，各國在華工商業利益確定之後，我們便只見着外國資本所建築的烟突，一天加多一天。他們挾了雄厚的資本，精良的技術，一面既因我們底人口衆多，購買力大，而獲利豐盛；一面又可以母子孳乳，逐漸侵入於窮鄉僻壤以擴大其資本所及之範圍，而愈益增加他們底工廠數目。他們這樣地就地設廠，以與中國土產競爭，不用說，那與用巨石壓卵何異？所以二十年來，所有中國原來的手工業就完全被他們壓得粉碎；結果是失業者日益加多，而勞力之工資乃愈低下。他方面即中國人自己所經營之新式機械工業，亦因資本，技術，組織，及缺乏相當的國家保護政策之故，旋起旋仆，始終不能與之競爭。請看現



在東三省之製油業，揚子江流域之纖維業，其他各地之築路業，採礦業，造船業，製絲業，製茶業，乃至關於日用小品之烟草業，製礦業，火柴業……那一宗不是逐漸入於外人之手？到底，遂自然把中國弄成了一個自己毫不生產，而專門坐着消費他人底生產品的國家。於是外國人爲經濟主體，爲資本階級；我則爲經濟客體，爲勞働階級。在世界的經濟組織中，中國算個什麼呢？簡直成了列強底資本主義的奴隸了！

第二，在門戶開放宣言之前，各國對華均取自由的單獨行動。其時中國固然時有被任何國家武力侵入，以致瓜分的危險；然遠交近攻，以夷制夷之策，苟有敏捷靈巧之外交家，於內政稍

順之時，運用得當，則亦未始不可希望在外交上收國別的改良條約之效。日本在明治維新以前，其地位與我並不見得好過那里；明治以後，大隈、伊藤、陸奧等人每每善用國別的談判，遂逐漸達到改訂通商條約，與撤廢領事裁判權等事。乃中國自受門戶開放之宣告以後，各國在華行動，遂漸發生一種共同取決的傾向。他們既已約定互不干涉其所得權利，而努力於工商業上利益之均等，則相互約束之結果，自然不得不使其變為各國統一會議之局。故東交民巷，所謂外交團者，也就從此在中國政治上樹其勢力。那一國要瓜分中國，固然是難得外交團全體同意而不能實現了！然而合所有各國而要強迫中國為某種行爲，或不

爲某種行爲，那也就是更加容易，而且更加難於抵抗了！

有此二種的事實，和事實的傾向，故不但沒有把中國國家底地位稍爲改善，而反弄得較前更加固定，實際上，門戶開放這一回事，只算是把中國從一個純政治的將被瓜分之危境，弄到一個半政治半經濟的永被共管之死地的過程而已！那麼，本來所謂門戶開放，並不是要開放中國內地的；照這樣看來，實際上却實與開放中國內地無異，且竟可以說中國全國底門戶，業已對着列強洞開着了！

(五)

由上所述，則門戶開放實爲一種束縛中國國家在一般的經

濟上，政治上之發展的工具。因為中國是世界上的一個「國家」，他不單只需要免除他受別國侵略的危害，他還應當享有能夠謀他自己向前進步的一切自由。然而他在已往是既被從前的種種不平等條約所挾制；現在這些挾制者乃又成爲一個利害一致的同盟，更固定了那些挾制；豈不是把他底一切圖謀進步的自由，完全剝奪了嗎？故一九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華盛頓會議中，太平洋及遠東問題總委員會席上，施肇基曾代表中國國家宣言：

「……中國所欲貢獻者，非徒維持和平；更願促進各國物質之進步與文化之發展。中國亟願開發天然之富源，供各國人

民之取給，同時則希望享受自由及平等之往來。爲達到此等目的起見，中國應享有各種必要之機會，就本國人民之才具及需要，從事於政法制度之發展；中國現正與艱難問題奮鬥……此等問題，中國自能解決，惟須有機會從事於此耳！所謂機會者，不徒指中國應免除他國之侵略，且指應就時勢之所許者，將剝奪中國行政自由及妨礙中國征收充分國課之一切限制，悉行解除……」

於是自一八九九年以來之門戶開放主義，乃於該會新訂的所謂九國遠東公約中，重行賦予了下述的意義——

一，除中國以外，各締約國協定如下——

(甲) 當尊重中國之主權獨立及領土與行政之完整。

(乙) 當給予中國以最完全及最無障礙之機會，俾自行發展；並維持一有力而安固之政府。

(丙) 當用彼等之勢力以期有效確立，並維持各國人民在中國領土之商工業機會均等主義。

(丁) 當自行抑制，勿利用中國之情形以求獲得足以損害友邦臣民或市民之權利之特別權利或特典，並勿容許有害此等友邦人民安寧之行爲。

二、各締約國協定：不得於相互間各別或共同，與任何一國或數國締結違背或有害前條說明之原則之任何條約，協定，

契約或了解。

三、除中國外，締約各國，爲更有效的適用開放門戶或各國在華商工業機會均等主義起見，協定彼等將不求取或贊助彼等之國民求取下列各項：

- (一) 於中國任何特定地域內，關於商業或經濟之發展，爲彼等自己之利益計，設立任何一般的優先權之規定。
- (二) 任何獨占權，優先權之足以剝奪任何他國國民經營在華任何合法商業或工業之權利者；或足以剝奪其與中國中央政府或任何地方官憲共同經營之任何公共企業之權利者；或爲其範圍、時效、或地理的關係，

足以使機會均等主義實際的適用歸於無效者。但本條之協定不得解釋爲禁止取得必要之財產或權利，藉以經營一種特別之商工業，或經濟的企圖，或獎勵發明及研究者。

(三) 中國政府擔任：對於無論是否參加本約之各國政府及人民，爲欲得經濟的權利，特權之請願時，當依據本條前記協定之主義處置之。

四、各締約國協定：不贊助各該國人民間相互所爲之任何協定，其目的在中國領土之特定部分內創設勢力範圍，或規定享受彼此獨有的機會者。



五、中國允許於中國之全部鐵路，不實施或准許任何種之不公平差別待遇……除中國外各締約國對於任何前記之鐵路，即彼等或彼等之國民基於任何讓予權或特別協定等，而處於可以施行任何控制權之地位者，當負擔與前項同旨趣之義務。

此外，另由中國宣言：

「中國自身不將本國領土或沿岸地方之任何部分割讓或租借於他國。」

上列條文中，第三條是第一條裏（丙）（丁）二項底詳細規定；第四條是第一條裏（甲）（乙）二項底反映規定，即該二項怎麼

樣才能實現出來的說明；第五條是特別關係鐵路方面而應用第一條之（丙）（丁）兩項原則的；第二條是切實保障第一條各原則之實際的體現的。歸結起來，則九國公約底精髓，只在那第一條底四大原則，就是當時所喧傳的所謂路德四原則。我們現在試取此四原則以與一八九九年之海氏宣言底三條相比較：則除路德底（丙）（丁）兩項仍爲包含海氏三條全部的意義而設之外；路德底（甲）（乙）兩項，實爲綜合海氏宣言發表以後，以至九國公約訂立以前，遠東外交界中所歷來常用的「開放中國門戶，保全中國領土完全」之慣語，而具體規定出來的一種新加條件。據此，則門戶開放之前後的意義，實質上已有下列的

不同：

一

一八九九年的門戶開放主義，是消極的在一個截住已然的瓜分之勢之下保全中國；其意不過是說：「我們各國相約不宰割中國。」現在的九國公約則是在「尊重中國獨立之立場上，承認：『中國有不受任何他國侵犯（宰割）之權利。』」

二

海氏宣言只是各國相互約定不再在已得權利之外，更向中國強取什麼；不過是保持中國當時的現狀。九國公約則在各國不應更向中國強取什麼之外，還承認應當讓中國有些機會去改善他底現狀，發展他底本來地位。

三 從前的門戶開放，只是在中國的列國之間的一種打夥

求財，各不相犯的事。現在則是在大家公平分潤利益的狀況之下，共同保證中國之獨立與存在。換句話說，便是先前只以「不打這個小孩，」予小孩以無擾；現在是更進一步從而「保護撫育這個小孩，」使小孩得以安全長大。

四 海氏宣言不過是保證列強已得的在華利益，使各國不相侵犯其已然的現勢。九國公約則更進而禁止未然的各國利益之互相干犯。

第一異點，是中國在從前只承受他國不宰割之恩，而苟且偷

生；現在却有了可以拒絕他國侵略的正當發言之權利了！第二異點，是中國已經列強公認他是應該自謀幸福，且許給他以機會；從此或有希望能够超脫三十年來爲列強外交所支配的地位了！從這兩點上，可以說中國國家底地位是已稍微增高，而其命運也比較地稍見光明了！然第三異點，則又不免在實質上把中國國家的地位更爲降落。因爲在從前列強雖那樣宰割中國，然對於中國底國家獨立，却從未發生過疑問。現在則儼然視中國爲列強之共同的保護國；彷彿中國底獨立，乃是在列強底機會均等之公同關係下被保證而始存在的。在善意方面說，則尙可比擬於瑞士、荷蘭之因能力薄弱而被保證爲永久中立；在惡

意方面說，則不免要令人猜着是列強不欲中國自由圖強而故爲此永遠置於其所謂保證之下的束縛，使成無形的印度，阿富汗。要之，無論善意惡意，根本上總算是藐視中國底國格！明的一個文明而且獨立的國家，爲什麼要列強來多事保證，且見之於九國公立之條約呢？至於第四異點，那就更加顯而易見的是——一根愈益把各國底對華外交步驟一致起來的鎖練。然此點在九國公約之前，早已如是；不過現在使得列強在遠東外交團中，更不能表現他們底自由意志罷了！

(六)

那麼，華會中九國公約，所以要對於門戶開放爲二度之聲明

的，究竟和我們中國是有利，還是有害呢？這話，我們却不可憑臆想的理論答覆，須得按事實以覈其實。

倘若華會是宅心純正，完全要給中國以福利的，則九國公約宣佈以後，至少我們應該看見簽約各國底行爲是合乎該約所訂。現在我們且舉幾件事實來按一按：

撤銷領事裁判權，乃是一件尊重中國主權之獨立，與行政之完整的事，而且也是華會特別議決的事；然而各國却至今延擱，無意實行。就是中國人自己起來要求收回上海會審公廨，他們也還要以擴充租界爲條件而始允交還一部分的民事審判權。

關稅獨立自主，乃是一件給予中國以最完全及最無障礙之機會，俾得自行發展的事，而且也是華會特別議決的事；然而列強却藉口臨城案及他種不足之理由，推宕至今，拒絕開那關稅會議。

強迫租借中國土地港灣，乃是一件最不尊重中國主權獨立，最不尊重中國領土及行政之完整，並且是在中國領土之特定部分內創設勢力範圍的事，而且「廢止租借地」也是華會議決的事；然而威海衛及漢口天津兩地的英租界均於去年滿期，理應無條件交還，英國却對威海要另訂條約，許予權利，對漢津租界則硬要續租九十九年。



在中國現在這種南北紛爭的局勢中，無論供給何方以軍械，借款，乃是一件最不予中國以完全無礙之自行發展之機會的事；然而只說今年三月的一批天津意械，便值四千二百萬元，最近報紙喧傳被津海關扣留的美商所運軍械，便是機關鎗二百五十架，步槍一萬枝，毛瑟鎗一千五百支，手鎗一千枝，子彈數百萬發；其餘各國人民公私售與中國軍匪之械，幾乎日日在報上可以看見。字林報且著論說：「各國私售軍火與中國之機關，已有三處，一在日本，一在北美，一在歐洲，均係大規模而組織良好者。」至於借款一層，雖然國際銀行團自從大戰以來，還沒有借什麼巨款給中國；然其他以種種名義

由各國公私資格零星貸與中國之款，則也幾乎每月必有。明曉得此等借款，無論名義如何，實質上總不外發給軍閥餉，徒以滋亂；他們却還是一味明知故昧地濫借。

此外，如無線電台之撤廢，也是華會決定的，然上海顧家浜之法國無線電台，雖經再四交涉，他却還是依然發報，毫不措意。智利與中國本無給予領事裁判之約，荷蘭在華亦素無相互觀審之權，現當華會決議撤消在華治外法權之時，智荷以及列強若果尊重九國公約底神聖條文，則應該如何慎重對華勿開以後繼續破壞中國主權之例？然而荷使則居然索得觀審權以去；而上海領事團也居然不得中國同意而擅爲代

允智利領事與有約各國一樣會審！諸如此類，數不勝數，因為限於篇幅，此處不過聊以舉例而已！

這樣，則九國公約到底是在給中國以真正誠意的幸福之保障沒有，還不可以一眼看出嗎？以「門戶開放」而尊重中國之主權獨立與領土之完整，麼？不過是在這又經過一次會議的九國公同宰制之下，用了這樣的冠冕堂皇的名義，爲那更加方便的共同控制；使之更加心服地做那經濟上之國際的從屬奴隸罷了！謂予不信，則請看列強在遠東的正式外交官們，是怎樣的解釋着「門戶開放」——

去年五月十五日申報北京專電：「滬領團議，根據華會中

國門戶開放主義要求政府將公共租界揚樹浦以至吳淞口爲中英法美日比各國共管區域；在此區域內，所有港務市政，由各國各派委員組織機關，共同管理，使團現擬向政府提出。

一

姑無論此案究竟提出與否，實現與否，而手訂九國公約的刻強對於門戶開放之正式的解釋，總算是由此明白白地告訴了我們！原來列強對於所謂門戶開放，在字面上儘管訂得那樣正誼人道，而在心目中却自有這樣一個實施的標準！那麼，說門戶開放是把中國從一個純政治的將被瓜分之危境，弄到一個半政治半經濟的永被共管之死地的過程，還有什麼不恰當哩！

（按當華會在一九二二年一月十六日之遠東委員會，由美代表許士提出中國門戶開放之原則時，原案計有四項。前三項通過；其一、二兩項，即前文第五段中所述的九國公約之第三條全部。其第四項（第三項大體上不關緊要）則因日法兩國反對而僅達到中國保留將來仍可提案之權爲止。其原條文爲：「與會各國，連中國在內，允將現有讓與權之任何條款，凡與其他讓與權之條款有抵觸，或與上述協定之原則（指九國公約中底路德四原則）或宣言有抵觸者，於審查會成立時，提交審查會，俾可謀根據平等地位之美滿的糾正。」法代表沙牢謂：「此條將使現有權

利變遷，如果一律修改，未免毫無理由。」日代表幣原則謂：「許士解釋開放門戶，實較一八九九年海氏宣言範圍尤廣，在海氏宣言以後得自中國之讓與權不應受此新解釋之束縛。」於是此第四項即被否決。我們看，倘若列強承認了此第四項，則中國已往所有的一切不平等條約，豈不還有些可以在審查會中，得到一個「根據平等地位之美滿的糾正」的希望？然而竟被他們否決了，這便無異是說凡是足以真正的給予中國以完全無礙之機會俾得自謀發展的，他們便堅決反對，終於使之不能成立。而凡是可以阻礙中國得到完全無礙之自行發展之機會的，他們總還是

高下隨心地看勢子把條文濫爲解釋。說老實些，就是已經捆在你身上的繩子，絕不許他稍鬆一點；而尙未捆在你身上的繩子，則手中另外還拿了很多，預備隨時加上。）

(七)

不寧惟是，當華會遠東委員會中通過門戶開放之原則提案時，英代表吉特士曾說明該案「對於現在之國際銀行團，或將來任何形式之各國私人財產或實業團體間之自動的合作，不得被視爲抵觸門戶開放之原則。」所謂「各國私人財產或實業團體」對於門戶開放原則，將要如何在中國經濟界活動，我們暫且不問。只那「國際銀行團」在最近，必將有所實現其歷

來所抱之政策，却是我們應當加倍注意的事。

查新銀行團係就舊有的五國銀行團中之英法日三國，加入美國組織而成的。成立時，爲一九二〇年十月，當時所發表組織大綱，可以簡括言之於下：

一舊時的五國銀行團（英法日德俄）因俄德資本喪失，實際上已不能存在；乃由英法日美四國特組織此團，並擴大範圍。惟舊團所獲利益，新團不加干涉。

二凡經中國中央政府，或各省政府切實擔保之借款，其用途不論爲行政的還是實業的，新銀行團均可承受。其責任及權利，由各加入國平均分配之。



三除既辦或既開辦之實業外，同團各國，宜將其在華獲得之鐵路鑛山及一切借款優先權，讓歸新銀行團。

四新銀行團不得有侵犯中國主權，及迫脅中國借款之事。

總上四綱，第一條承認既得權利；第二條嚴定機會均等；第三條取消勢力範圍；第四條尊重中國獨立。合起來剛剛是一個完全全的合乎門戶開放之原則的國際的經濟機關。在此四條，尤其是後二條底表面上看，似乎實在是有利於中國的。然我們若將他底詞旨分析考慮，則西洋景亦復原是假的。前兩條我們暫且放下；現在且先看所謂尊重中國獨立。誰也曉得此等尊重獨立的口頭禪，不但在新銀行團是靠不住；就是我們在上文所

分析的堂堂九國公約，也還不過一個紳士面孔，假裝尊嚴而已！保全中國獨立之文，在日英同盟，魯梯高平協約，藍辛石井條約中，何嘗不都載着！然而劫奪山東，強迫承認二十一條，橫侵西藏，壟斷滿蒙……即出於簽以上各約之國。在國際上成政治單位的國家尚且如此；則新銀行團之條文，又豈能叫我們便相信他？

至於取消勢範圍一層，本來是美國所以要發起組織新銀團的動機，我們在某一方面，也可說四國新銀行團之成立，是專爲了要打破日本在北部中國之特殊地位的。故一九一九年八月，藍辛致日本政府書中說：『美政府提倡新銀行團之主旨，曾經英法日各政府所承認者，在廢除各國在華特別利益之範圍；及

將中國一國完全開放，俾萬國銀行團得以自由活動。然考此語句及大綱第三條條文，則意義廣泛，從前所謂勢力範圍，特殊利益，尙有事情和地點的限制；現在則舉全中國一氣鯨吞於其中了！倘若新銀行團真心尊重我國獨立，就應將列強侵害我國主權所得的優先權利，一件一件地指點出來交還我國；今不出此，乃借了門戶開放之名義，盡舉中國一切所有權利而歸諸四強所組之新銀行團。那麼，從前還是各國底勢力範圍，現在只是四國底勢力範圍了！

但新銀行團若真能將各國在華所得之特殊權利和其所定之勢力範圍，盡取而有之，而自行支配之；則在四強互相盛視之

間，中國也還可以有較在單獨勢力之下，稍有公開利益之望。然新銀行團實在又沒有這個力量。對舊銀行團之特益，既明言不敢干涉；對各國既得之優越權利，亦幾盡行除外。一九一九年美政府通告英法日各國文中說：「所謂借款約中，不得有妨害中國政治統御，或減損中國國家主權之條件者，乃指日後吾美銀行團之動作而言。並非對於舊銀行團或任何政府與中國政府前此所訂之條件，發生疑問。質言之：美國政府並不反對列強在華所得管理稅務權，及他種指定借款保證，經雙方允許承認者。」試與上述大綱第一第三兩條合看，益可見所謂取消各國在華特殊利益的話，是一篇敷衍的官樣文章了！至於勢力範圍，像

法國在兩廣雲南，英國在長江，不過是當時的一種憑空指定；實際上到還沒有什麼干犯中國主權之處，此等勢力範圍取消與否，却還不成問題。惟有像日本之在南滿和內蒙，鳩居蠶食，根深蒂固，那倒是實實在在不可一日讓之存在而非馬上取消不可的。中國人對此爭之甚力，亦已算是盡了全國輿論的力量，美國人並不是不知道。乃美政府因要達到新銀行團急於成立之目的，而遂行承認滿蒙除外。一九二〇年三月，日本致美政府文中列三條件：

(一) 南滿鐵路及該路一切之支路，及附屬此等鐵路之鑛山，皆在新銀行團之外。

(二) 既成之吉長、新奉、四鄭鐵路，應在新銀行團範圍以外。

(三) 擬造之洮熱路並由該路接至海口之支路，及吉會鐵路，鄭家屯至洮南之鐵路，長春至洮南之鐵路，開源至吉林之鐵路一概不受新銀行團之支配。

此三條件，美代表拉門德於一九二〇年五月十一日覆書，除第三條中洮熱一路及由該路接到海口之支路，要求交歸新銀行團外，其餘一概承認。這是新銀行團不獨不能干涉日本在滿蒙的勢力範圍，反從而公然承認他底自由活動，承認他可以壟斷滿蒙經濟，代日本鞏固了他底非分侵略之地盤了！

據以上所研究的看來，則可見新銀行團對於門戶開放之原

則根本上業已違背，然而這還是消極方面，說他不能打破現狀而已！若在積極方面，則他還很有加增新害於中國的可能和必然。

(一) 新銀行團底借款性質，不限於經濟而包括行政。一九一八年美政府通告書中說：「此後借與中國之款，其用途不問爲行政爲經濟，凡有中政府之擔保者，悉由新銀行團爲其主持之。」一九一九年所謂行政借款，復見於組織大綱中。按「國底行政經費，是要根據於租稅之歲入以制定預算的；倘若連這宗費也恃外債爲來源，那便定會亡國。武人政客正在張着口望着借款揮霍，新銀行團借出此款時，若監督用途，那便是把中國當了

高麗印度；不監督，那便是夥同武人政客剝削吾民，使中國財政永無系統可立；而結果則外國勢必由於經濟壓迫自然而轉入於政治侵略。

(二) 新銀行團底借款條件，事實上只是聯合列強政府的勢力，和我作經濟外交。因為新銀行團是由各國政府直接負責的；我國與該團借債，即不異於與各國政府借債；所訂合同，與國際條約有同一性質，同一效力。據該團規定，借款須由中央政府或各省政府切實擔保；所謂切實擔保，果何所指？現在的中國，除了土地租稅之外，尙有何物可作此等切實擔保？假使竟以此等國家命脈作了擔保，則我政府將來或有誤期償還之事，四強國即



不難援據公法以兵力履行條約之例，而實行國際共管。

(三) 新銀行團組織大綱中，含有破壞中國統一之酵母。一九二〇年十月該團議決章程中有「凡借款之經中國中央政府或各省政府或各公司團體之由中央政府或各省政府保有或監督者，或任何一部分，苟其借款事務經中國中央或各省政府擔保者，均本約章效力所及者也云云。」據此，則我國各省政府可以與中央有同等權力，向該團借債。是我國各省可以自由指定抵押品，交外國政府作為擔保；是我國各省政府對於外交大事也可不受中央節制而直接和外國訂約。這樣，則簡直是承認我國各省有外交權，也就是無異慫恿各省各自為國，直接破壞

## 我國底統一

(四) 新銀行團實壟斷今後中國底借款之路。單獨與任何一國借款，因為競爭自由，債務者可以擇其條件較輕者訂約。若新銀行團，則為以一代表世界資本家之組織，壟斷一切借款，債務者當迫切時，此壟斷者可因獨占之勢，提出嚴酷條件，債務者因告貸無門，除了俯首聽命，沒有別法。自然，拉門德也說過：「新銀行團以集合之資本助中國經濟之發展；並不勉強中國政府借款。」然而世界上除了日英法美，所剩下的不過是些貧弱或爭獨立之國，拉氏所謂不勉強，其於中國又有何用？況新銀行團章程中尙載有「新銀行團對中政府借款，倘遇外來競爭，則駐北

一  
京之四國外交官，當聯合一體，協助新團求該借款合同之獲得。

合以上所分析的言之，則新銀行團實懷有司馬昭之心；行政借款，必至監督用途；實業借款，必至共同管理；我們若反對他，他便說這是門戶開放，是華會所決定，中國人所承認的。若問他爲什麼要監督用途，共同管理，他可以說中國政府不善經理，不如此，則必耗財於無用之地而危及其債權。受他底監督管理，則是我將不戰自敗，不伐自亡。然而他還是可以高呼着他是尊重中國獨立，整理中國財政，發展中國實業，他是應用門戶開放之原則，以謀中國人底幸福！

(八)

紅樓夢上劉老老有一句歌詞，道是：「花兒落了結個大倭瓜。」現在，是二十五年來的門戶開放對於中國要結個「大倭瓜」的時候了！這個倭瓜，顯然可以斷定將結在那目前正在改組的新銀行團身上。那麼，門戶開放之變為列強間共同的純經濟侵略之工具，為期已不遠了。所以說：「在經濟上，所謂門戶開放實不啻是各國資本家以協議的形式而對於中國組成的一個有組織的一致的聯合戰線！」

新式學生

民國十三年十二月  
民國十三年十二月  
民國十八年十月六日  
發行版



編輯者  
校閱者  
發行者  
印刷者  
印刷所  
總發行所  
分發行所

門戶開放之今昔觀(全一冊)

定價銀八分

(外埠另加郵費)

國民外交叢書社

左舜生

中華書局

中華書局

上海靜安寺路二七七號  
中華書局

上海棋盤街  
中華書局

各省中華書局

(三七〇三)

6  
100



KBC  
G  
829.12  
3